

# 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田云）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本人作为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经公司股东会选举就任。在 2025 年度的任职期间，本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恪守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勤勉尽责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致力于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本人 2025 年度（2025 年 7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履职情况总结如下：

#### 一、基本情况

##### （一）个人履历与专业背景

本人田云，女，1976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人拥有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专业资格，现任淄博神舟税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业务部经理兼经开区分公司负责人，长期从事财税审计、税务咨询与筹划工作，具备深厚的财税专业知识和丰富的实务经验，属于会计专业人士。本人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经公司股东会选举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本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对上市公司独立董事任职资格条件的规定，且已由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查。

##### （二）独立性情况说明

在 2025 年度任职期间，本人及本人的主要社会关系人均未在公司及其关联方担任任何职务，与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任何可能影响独立判断的关联关系，未从公司及其关联方获取任何除独立董事津贴外的额外利益。本人的任职完全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规关于独立性的各项要求，能够独立履行职责。

#### 二、2025 年度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勤勉尽责，亲自出席公司召开的历次董事会会议，认真审核董事会审议事项及相关材料，依法审慎行使表决权，切实履行作为独立董事的各项职责，对董事会的科学决策和公司良性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

#### **（一）出席董事会及股东会情况**

2025 年度，自本人就任以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共召开会议 5 次。本人均亲自出席会议，无委托出席或缺席情况。在会议上，本人认真审阅所有议案及相关资料，基于专业判断进行审慎分析和充分讨论，并对所有议案投了赞成票，未提出任何异议。此外，本人列席了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 **（二）出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情况**

本人作为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在任期内积极履行职责。2025 年度，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会议 2 次，本人均亲自出席，对公司定期财务报告、内部审计制度修订等事项进行了认真审议和监督。公司于 2025 年度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3 次，本人亲自出席，就涉及重大关联交易、聘任审计机构等需要独立董事发表事前认可意见或独立意见的事项进行了专项研究与审议。

#### **（三）现场工作及沟通情况**

为全面掌握公司经营发展状况，本人于 2025 年度严格履行独立董事职责，通过实地调研、与管理层及相关部门负责人座谈交流、电话沟通等多种形式深入开展履职工作，累计现场工作 8 天。自履职以来，本人重点围绕公司财务状况、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募集资金使用管理、行业发展趋势等关键领域进行了深入调研与了解，并就进一步提升财务管理规范性、强化信息披露透明度等方面提出了具有建设性的意见建议。公司管理层对此予以高度重视，与本人保持了畅通、高效的沟通机制，为本人履职提供了充分的支持与必要的保障条件。

#### **（四）保护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情况**

履职期间，本人持续关注公司信息披露的公平性、及时性和准确性，确保所有股东能平等获取信息。在审议各项议案时，始终将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中小股东合法权益作为出发点，对可能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决策事项保持高度关注，并利用自身会计专业优势，在财务合规、风险控制等方面提出专业意见，促进公司决策的科学性与公正性。

### 三、 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

基于本人的专业背景，在 2025 年度履职中，本人对以下事项予以了重点关注并发表了专业意见：

#### （一）关联交易的合规性与公允性

对公司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重点关注其决策程序是否合法合规，定价机制是否遵循市场原则，是否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经核查，相关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 （二）财务报告的真实性与准确性

本人认真审核了公司《2025 年半年度报告》《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等定期财务报告。基于专业判断，本人认为公司财务报告的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公允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相关会计估计和判断是审慎的。

### 四、 总体评价与建议

2025 年下半年，作为新任独立董事，本人积极融入公司治理架构，努力发挥自身在财税领域的专业优势。总体来看，公司运作规范，管理层务实进取，为独立董事履职创造了良好环境。

展望新的一年，本人将继续加强学习，不断提升履职能力，更深入地结合公司业务特点，在税务战略规划、成本费用控制、财务风险预警等方面提供更具针对性的建议。本人将一如既往地以高度的责任心，独立、审慎地行使职权，为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实现高质量发展、切实保障全体股东利益贡献力量。

特此报告。

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田云

2026 年 4 月 10 日